

上海外高桥港区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梳理 2025 年度上海外高桥港区海关（以下简称“外港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有疑问或任何意见、建议，请联系上海外高桥港区海关，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港建路 889 号，邮编：200137，电话：021-68892771，电子邮箱：wghgxxgk@customs.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外港海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海海关关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事项目录》的规定，按照海关总署、上海海关的工作部署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信息公开工作规程，确保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平稳有序推进。

（一）规范工作流程。

严格落实“谁主管、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的工作制度，明确主管责任；完善政府信息制作和审查发布流程，做好三级审批保密审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制度化。

（二）完善依申请公开。

2025 年，上海外高桥港区海关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依申请公开渠道受理来自 56 位申请人/企业的有效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6 件，同比上升 111%，均在本年度按期完成。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办理情况详见附表。

（三）规范平台建设。

依托上海海关门户网站等平台，及时更新、维护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做好政务公开宣传栏和咨询专窗建设，确保企业关注的制发人员信息、办事指南、监督及投诉渠道等事项一目了然；规范接听、答复业务咨询电话，及时回应信访和咨询，共办理信访 8 件，政务咨询件 129 件；每月开展一次“关长接待日”活动，搭建海关内外沟通平台。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01
行政强制	10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9	7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1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3	3	0	1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1	1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3	1	0	0	0	0	24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2	1	0	0	0	0	3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0	1	0	0	0	0	1
	(七) 总计		69	7	0	1	0	0	7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

针对上一年度我关存在的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能力建设方面还需加强的问题,2025 年度积极组织人员参加上级组织的业务培训,并结合实际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做好请示、交流,干中学、学中干、学以致用、用以促学,通过实际工作来提升业务能力水平。

（二）目前存在问题。

信息公开主办部门与业务部门协作沟通还需要进一步加强,提升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